

潮州市湘桥区“百千万工程”指挥部乡村振兴专班

转发关于做好“百千万工程”第三批典型村 培育省级财政奖补资金项目组织工作 的通知

各镇（带农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：

现将省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指挥部乡村振兴专班《关于做好“百千万工程”第三批典型村培育省级财政奖补资金项目组织工作的通知》（粤乡村振兴办〔2025〕9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各镇（带农街道）认真研究并抓紧谋划项目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格按照规定，抓紧谋划项目。按照《广东省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典型村培育资金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粤财农〔2025〕44号）相关规定谋划项目内容，每个典型村培育对象省级财政奖补资金不得超过100万元，项目须在2025年度施工建设且完工。

二、按程序组织开展，及时填报系统。按照镇谋划、县审核、市审定、省备案的程序，镇政府（带农街道办事处）根据省公布的“百千万工程”第三批典型村培育名单组织所辖的典型村开展项目谋划，按要求填写《“百千万工程”第三批典型村培育省级财政奖补资金项目清单》，形成镇级《项目清单》，于2025年6月13日（星期五）上午下班前将盖章版和可编辑版报区“百

千万工程”乡村振兴专班（具体通过粤政易报送至区农业农村局古思敏）。每个行政村可申报 1-2 个项目，项目要明确建设内容、绩效目标和拟使用的省级财政奖补资金额度，同步落实项目建成后管护机制。

以上流程均须同步登录系统完成线上报送工作（广东省农业农村厅专项资金管理系统网址：<http://120.197.34.35:8001/nytzj-web/minstone>；端口：第三批典型村培育奖补资金支持项目）。

附件：关于做好“百千万工程”第三批典型村培育省级财政奖补资金项目组织工作的通知

潮州市湘桥区“百千万工程”指挥部

乡村振兴专班办公室

（代章）

2025 年 6 月 11 日